

#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文件

穗荔水报〔2018〕274号

签发人：张学东

## 关于对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 问题交办单第94号的处理情况报告

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：

收到《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问题交办单第94号》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会同东漖街道办事处、区水农执法大队赶赴现场，查清问题情况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：

**一、花地河珠江水产研究所段，聚贤街北段，花地河有一段河堤没有修建堤防，存在安全隐患**

经查，花地河沿线的堤岸整治工程已在亚运治水时期基本治理完毕。由于珠江水产研究所为农业农村部的隶属机构，属国家直管单位。

我局早在亚运治水时期的花地河堤岸整治工程（该工程2009年开工，2010年完工）曾多次与珠江水产研究所沟通该地段的征地问题，用于堤岸整治。但研究所至今没同意我局对该地段的征

地工作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争取项目和资金，同时加强和珠江水产研究所的沟通工作，尽快完成该段的堤岸治理工作。

## 二、河段水面上存在种植蔬菜的情况

经我方执法人员现场询问，为珠江水产研究所退休干部职工所为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会同东漵街道办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函告珠江水产研究所。请研究所制止其干部职工在河道周边开垦种菜的行为，并对该段河堤进行恢复。逾期未清理的，通知东漵街办城管部门清除到位。

（二）东漵街道办在此处张贴通知单，告知种菜居民在规定的限期内对蔬菜自行清除，逾期将强制清理。

（三）由荔湾区水务设施管理中心在此段树立警示牌，禁止在河堤的管理范围内开垦、种植。

专此报告。

附件：现场图片



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

2018年12月20日

（联系人：李昊，联系电话：020-81500538）

附件:



(图片：现场制止相关人员开垦菜地)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政府办、东澉街道办事处。

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办公室

2018年12月20日印发